

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县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市、县党委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贯彻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二）组织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四）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

（五）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和基层司法所工作。

（六）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

（八）指导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司法所行政人员的培训工作。

（九）完成县委和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是一级预算单位，有 1 个二级单位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为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公证处。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9431618	一、行政支出	1943161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431618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943161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9431618	本年支出合计	19431618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19431618	支出总计	19431618

二、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 补助 预算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预算 收入	经营 预算 收入	债务 预算 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 入			投资 预算 收益	其他 预算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收入	政府 性基金 预算财 政拨款 收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本 级 横 向 财 政 拨 款		
					非同 级财 政拨 款（科 研及 辅助 活动）	教 育 收 费									
19431618	19431618	194316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19431618	19431618	0	0	0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19431618	一、本年支出	19431618	1943161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431618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181545	151815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4899	2604899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0093	460093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85081	1185081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9431618	支出总计	19431618	194316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与2023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0637140.04	10971545.00	10052184.00	919361.00	334404.96	3.14%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36166.52	2980000.00	0	2980000.00	-2156166.52	-41.98%
204	06	05	普法宣传	240000	200000.00	0	200000.00	-40000	-16.67%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296760	260000.00	260000.00	0	-36760	-12.39%
204	06	10	社区矫正	420000	380000.00	0	380000.00	-40000	-9.52%
204	06	12	法治建设	660000	390000.00	300000.00	90000.00	-270000	-40.91%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支出	791086.16	924000.00	0	924000.00	132913.84	16.8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5875	238140.00	238140.00	0	12265	5.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8918.6	961839.00	961839.00	0	2920.4	0.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839192.85	480920.00	480920.00	0	-358272.85	-42.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099.25	383674.00	383674.00	0	21574.75	5.9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6734	76419.00	76419.00	0	9685	14.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7792	879021.00	872097.00	6924.00	91229	11.5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99276	306060.00	306060.00	0	6784	2.2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类	款				
总计			13931333.00	12275611.00	1655722.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922671.00	11922671.00	0
301	01	基本工资	2497740.00	2497740.00	0
301	02	津贴补贴	3754477.00	3754477.00	0
301	03	奖金	2749343.00	2749343.00	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	0	0
301	07	绩效工资	136491.00	136491.00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1839.00	961839.00	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80920.00	480920.00	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3674.00	383674.00	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6419.00	76419.00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71.00	9671.00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72097.00	872097.00	0
301	14	医疗费	0	0	0

301	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0	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5722.00	0	1655722.00
302	01	办公费	364000.00	0	36400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00	0	10000.00
302	03	咨询费	0	0	0
302	04	手续费	2000.00	0	2000.00
302	05	水费	10000.00	0	10000.00
302	06	电费	41000.00	0	41000.00
302	07	邮电费	28000.00	0	28000.00
302	08	取暖费	0	0	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	0	0
302	11	差旅费	60000.00	0	60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00.00	0	10000.00
302	14	租赁费	0	0	0
302	15	会议费	0	0	0
302	16	培训费	0	0	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0.00	0	500.00
302	20	专用材料费	0	0	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	0	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	0	0
302	26	劳务费	0	0	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30000.00	0	53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2582.00	0	62582.00

302	29	福利费	0	0	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90840.00	0	490840.0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0	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00.00	0	4680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2940.00	352940.00	0
303	01	离休费	0	0	0
303	02	退休费	238140.00	238140.00	0
303	03	退职（役）费	0	0	0
303	04	抚恤金	0	0	0
303	05	生活补助	0	0	0
303	06	救济费	0	0	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0	0	0
303	08	助学金	0	0	0
303	09	奖励金	0	0	0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4800.00	114800.00	0
		四、资本性支出	0	0	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	0	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	0	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0	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	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元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 务 接 待 费
		小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小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小计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 务 用 车 运 行 费	
420400	0	420000	240000	180000	400	275843.33	0	275843.33	166200	109643.33	0	500	0	0	0	0	5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 数（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 费				
		0	0	0	0	0	0	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司法局2024年财政收入预算19431618元，比2023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1755331.9元，下降8.28%，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执行数包含年度中间追加的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及区级专项资金，二是2023年因新招录等人员经费调整补缴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及住房公积金等。其中：本年收入19431618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9431618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元；上年结转结余0元。财政支出预算19431618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5181545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04899元、卫生健康支出46009元、住房保障支出1185081元。

二、关于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基本支出 13931333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3931333 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692180.9 元，下降 10.83%，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年度中间追加了职业年金年金做实补缴经费；二是 2023 年年度中间追加了退休人员丧葬费、抚恤金等经费。

人员经费 12275611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497740 元、津贴补贴 3754477 元、奖金 2749343 元、绩效工资 136491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1839 元、职业年金缴费 48092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3674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6419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71 元、退休费 238140 元、住房公积金 872097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4800 元。

公用经费 1655722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64000 元、印刷费 10000 元、手续费 2000 元、水费 10000 元、电费 41000 元、邮电费 28000 元、差旅费 60000 元、维修(护)费 10000 元、公务接待费 500 元、委托业务费 530000 元、工会经费 62582 元、其他交通费 49084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00 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5500285 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5500285 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元。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919361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919361 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我局 31 名调解员每月生活补助；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 2980000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元减少 2156166.52 元，下降 41.98%，主要用于基本办案业务支出、法律援助及人民调解案件补贴支出等。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4 年预算 200000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40000

元，下降 16.67%，主要用于开展各类宣传活动，不断增强群众法治意识和法治理念，带动全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2024 年预算 380000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元减少 40000 元，下降 9.52%，主要用于加强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人员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社区服刑和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水平，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2024 年预算 90000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0000 元，下降 10%，主要用于强化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强化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 924000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924000 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基层服务专项计划司法协理员待遇保障。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 6924 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6924 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提前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关于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500 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3 年减少 349900 元，下降 99.86%，主要原因为 2023 年预算中包括自治区司法厅拨付的第一批提前下达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含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 年司法厅拨付的提前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不含公务用车购置等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240000 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10000 元，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增加 100 元，增长 25 %。

四、关于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收入总预算 19431618 元，其中：本年收入 19431618 元，上年结转结余 0 元；支出总预算 19431618 元，其中：本年支出 19431618 元，年末结转结余 0 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9431618 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9431618 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投资支出 0 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元，占 0%；其他支出 0 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平罗县司法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55722 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1506 元，增长 3.86%。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一批，其他交通费用及工会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平罗县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 2362117 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22117 元，增长 127.13%。主要原是：2024 年预算中包括提前下达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部分重点项目需采购设备，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82117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80000 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罗县司法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2937.53 平方米，价值 2297709.76 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元；车辆 11 辆，价值 1376712.78 元；办公家具价值 550738 元；其他资产价值 5822608.88 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2937.53 平方米，价值 2297709.76 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元；车辆 11 辆，价值 1376712.78 元；办公家具价值 550738 元；其他资产价值 5822608.88 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申报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13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 1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 0 个；其中县级预算安排的项目 6 个，分别为：

普法宣传教育经费、人民调解“以案定补”等专项经费，预算绩效金额 20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通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不断增强群众法治意识和法治理念，带动全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

依法行政和行政复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及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经费，预算绩效金额 9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目标 1：召开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会议和有关协调会议、专题会议，举办全县法治建设专题培训，提高各级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目标 2：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水平；目标 3：加强行政复议工作，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工作，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目标 4：强化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及考试，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38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目标 1：开展社区矫正适用前调查评估工作；规范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制作档案；目标 2：对刑满释放人员进行接茬登记；接送重点人员；走访帮扶困难、患病、残

疾刑满释放人员；目标 3：开展社区矫正对象警示教育、培训；对困难、残疾、患病社区矫正对象进行走访、帮扶；目标 4：制作宣传品，扩大宣传面，提高群众知晓率，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对象和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水平，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政府长聘人员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919361 元，主要绩效目标：全县 31 名专职人民调解员按月发放生活补助。

2024 年提前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6924 元，主要绩效目标：为提前退休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提高提前退休人员继续服务社会积极性。

基层服务专项计划县配经费（司法协理员）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924000 元，主要绩效目标：24 名司法协理员按月发放生活补助。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平罗县司法局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平罗县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 **“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 **预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 **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 **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

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9.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和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